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
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 时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3）。由于工作人员失误，该公告中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的表述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 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更正后：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 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通知》（更正后）。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 时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举办投资者接待活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燕儀女士。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 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7日

8、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5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9、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审议《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审议《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指定平台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将对以上议案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 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1 日 8:00-11:30
13:30-16:30 。

3、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二) 参加投资者接待活动

1、活动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4：00

2、活动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拟参与人员：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等

4、预约方式：参与投资者请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 16:00 前通过传真、邮件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登记

联系人：石丹锋

电话：0575-86226885

邮箱：office@chinarising.com.cn

传真：0575-86288588

5、注意事项

（1）证明文件：参与活动的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携带机构和个人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2）保密承诺：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书》。

（3）为提高沟通效率，请投资者预先通过传真、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领导将在会上就投资者关注度较高的问题先作回答。

五、 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石丹锋

联系电话：0575-86226885

传真：0575-86288858

联系地址：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南岩）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2500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联系电话	
代理人身份证号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二：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 的项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表决说明：

1、 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议案后的所选项对应的括号内划表决票中，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议案限选一项，

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 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年 月 日